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19-59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6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5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9,233,68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2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次利润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2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6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股息由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首发后限售股。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95	安徽酷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02******534	储士升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6月6日至登记日:2019年6月1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咨询联系人:杨涛

咨询电话:0551-65396760

传真电话:0551-69396799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9-036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持有公司股份3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9.44%)的股东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信恒源”)计划在2019年4月18日至2019年8月14日期间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28,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75%。

2019年6月4日,公司收到股东华信恒源出具的《减持股份进展情况告知函》,华信恒源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了23,0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华信恒源出具的《减持告知函》,华信恒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了5,000,00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股东华信恒源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华信恒源	大宗交易	2019/5/21	2.74	18,000,000	1.7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6/4	2.94	5,000,000	0.49%
	集中竞价交易	2019/6/11	3.1	5,000,000	0.49%
合计				28,000,000	2.75%

以上减持股份来源于非公开发行取得的公司股票。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信恒源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0,000	29.44%	272,000,000	26.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0	29.44%	272,000,000	26.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华信恒源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2、华信恒源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华信恒源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4、华信恒源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华信恒源出具的《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9-039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于2019年6月11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苏明瑞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获悉苏明瑞先生的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总经理苏明瑞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2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03%,减持时间自其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如遇窗口期则不得减持)。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总经理苏明瑞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减持情况

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苏明瑞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6月11日	71.769	26,000	0.003%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苏明瑞	无限售流通股(高管锁定股)	26,000	0.003%	0	0%
	有限售流通股	234,000	0.029%	234,000	0.029%
	合计	260,000	0.032%	234,000	0.029%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苏明瑞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及减持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减持方式、数量和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苏明瑞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19-031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子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为了体现公司长远战略规划,增强企业名称与业务的符合性,促进企业氢能产业发展。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沧州正元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正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将公司名称进行了变更,并取得了沧州渤海新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11576784100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化工一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杨万成

注册资本:壹拾壹亿零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6月20日

营业期限:2011年6月20日至2031年6月19日

经营范围:氢气、水蒸气、二氧化碳尾气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尿素、硫酸铵(危险化学品除外)、水蒸气、二氧化碳尾气(压缩的或液化的除外)、液氨、硫磺、氢气的生产及销售(《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0月12日);场地租赁;房地产开发;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变更背景

沧州正元成立于2011年6月,现有年产60万吨合成氨,80万吨尿素,2.16亿m3外供氢气的产能,是国家级化工开发园区——河北省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唯一的气体中心,具备为园区供应氧气、一氧化碳、氢气及水蒸汽的能力。为了充分发挥园区优势和已建成的公用工程设施,降低产品成本,推进企业氢能战略发展,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沧州正元拟投资288,400.42万元新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项目,项目建成后,沧州正元尿素产能将达到每年130万吨以上,氢气供应总能力将达到每年6.48亿m3(90000Nm3/h),成为华北地区最大的氢气供应商。同时沧州正元将根据市场需求积极规划、研发和建设氢气深度提纯项目,以及时满足氢能新技术对氢气的应用需求,从而带动企业转型升级。

为了更全面、准确地体现公司战略布局和发展规划,突出沧州正元的主营业务,积极推动公司的战略升级。同时也能更为明确地为资本市场公众投资者提供明晰的发展愿景,沧州正元结合其业务发展需要以及企业在园区的经营定位,将公司名称进行变更,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公司业务及发展规划相匹配。

三、子公司更名后债权债务关系承继情况

本次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沧州正元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继承,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不再另行签署新的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19-069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1、以总股本121,940,000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实施分配方案)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00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632,800.00元;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000000股,共计48,776,000股。上述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70,716,000股。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1,9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08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21,94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70,716,00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6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2019年6月1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证券号码	证券账号名称
1	08*****698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08*****704	深圳市天宇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6月10日至登记日:2019年6月1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9年6月19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变动前股份	变动前股份	转增股份	变动后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0,564,000	28,225,600	98,789,600	57.8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1,376,000	20,550,400	71,926,400	42.13%
三、总股本	121,940,000	48,776,000	170,716,000	100.00%

八、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170,716,000股摊薄计算,2018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428455元(每股净收益=净利润/最新总股本)。

九、咨询机构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李思蓉

咨询电话:0755-84361076

传真电话:0755-26012050

电子邮箱:changzheng@taiyong.net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长园新材料6栋4楼

十、备查文件

1. 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 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3. 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33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完成了限制性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相关事宜。

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壹亿柒仟万变更为人民币壹亿柒仟壹佰陆拾贰万陆仟,其他信息没变。

《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前: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02823643033

2、名称: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

5、法定代表人:陈启丰

6、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柒仟万元

7、成立日期:1997年04月17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加工、销售:钨精矿、钨制品、硬质合金及钨深加工产品;危险化学品生产:氢气[压缩的](21001);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工商变更后: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02823643033

2、名称: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

5、法定代表人:陈启丰

6、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柒仟壹佰陆拾贰万陆仟

7、成立日期:1997年04月17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加工、销售:钨精矿、钨制品、硬质合金及钨深加工产品;危险化学品生产:氢气[压缩的](21001);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34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翔鹭钨业;股票代码:002842)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6月10日、2019年6月11日、2019年6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偏离25.6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6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Twilio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网”)下属子公司梦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Twilio Inc.(以下简称“Twilio”)于近日签署了《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并于2019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与Twilio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鉴于当前国际经贸形势,为免引起歧义,现就该公告中的内容补充说明如下:

一、合作方式及合作范围

1.如2019年6月6日的合作协议公告所示,梦网与Twilio存在OEM关系,Twilio为梦网提供cPaaS基础设施,梦网使用Twilio的cPaaS基础设施来建立自己的品牌产品和服务。

2.Twilio与梦网签署的协议为非排他性协议,这种模式同样适用于Twilio在中国以及中国以外地区现有及将来业务合作模式。

二、风险提示

公司未来将与Twilio之间展开具有建设性的合作,为客户创造价值。鉴于当前国际经贸形势,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判断。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7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12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四道30号龙泰利科技大厦2层,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文胜先生。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2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1日15:00至2019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1人,代表公司股份177,227,9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863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人,代表公司股份176,601,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786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人,代表公司股份626,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773%。

4、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7人,代表公司股份627,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775%。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票为177,192,944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803%;反对票为35,0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197%;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59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4.4259%;反对票为3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5.5741%;弃权票为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指派股长龙律师、李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8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激励计划相关股份注销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回购注销/注销2018年激励计划相关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未授予部分股份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此次注销相关手续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尚未完成。为避免引起歧义及方便投资者衔接前述公告数据,本公告中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相关数据以假设前述注销已完成进行计算。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12.2695万股,回购价格为5.39元/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412.2695万份。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12.2695万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总股本将由809,607,919股减少为805,485,224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19年6月13日至2019年7月27日,每日8:30—11:30、13:3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四道30号龙泰利科技大厦二楼证券部

联系人:赵迪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86010035

传真号码:0755-86015772

电子邮箱:zhaodi@montnets.com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它: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9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梦网集团,证券代码:002123)于2019年6月10日、6月11日及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公司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除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Twilio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除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Twilio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9-046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药品生产技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6月12日,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制药”或“公司”)与开封大宋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宋制药”)分别签订了《复脉定胶囊技术转让协议》、《清脑降压颗粒技术转让协议》,决定以人民币1,195万元、935万元分别将“复脉定胶囊”、“清脑降压颗粒”的药品生产技术转让给大宋制药;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9年6月12日,公司与大宋制药分别签订了《复脉定胶囊技术转让协议》、《清脑降压颗粒技术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195万元、935万元分别将“复脉定胶囊”、“清脑降压颗粒”的药品生产技术转让给大宋制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标的基本情况

品种名称	批准文号	新药证书号
复脉定胶囊	国药准字Z20163062	国药证字Z20030028
清脑降压颗粒	国药准字Z20153073	(97)卫药证字Z-050号

2、药品相关情况

1)复脉定胶囊是根据传统古方经验,结合中药药理研究结果,以黄芪、远志、桑椹等中药组成,具有补气活血、益气养阴、宁心安神的功效,用于气虚血瘀所致的怔忡、心悸、脉结代;轻、中度房性早搏或室性早搏见上述证候者。2014年9月5日,公司与重庆市药研院制药有限公司签署了《技术转让合同》,约定重庆药研院将其拥有的复脉定胶囊药品生产技术转让给公司,该技术转让费用总额为930万元。

2)清脑降压颗粒适应于肝阳上亢所致眩晕的治疗,并对相关头痛头晕、血压偏高有疗效。该药品由黄芩、夏枯草、槐米、丹参等13味药材经适宜加工、提制而成。2014年9月30日,公司与江苏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技术转让合同》,约定晨牌药业将其拥有的清脑降压颗粒药品生产技术转让给公司,该技术转让费用总额为850万元。

3、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1)复脉定胶囊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复脉定胶囊为全国独家剂型,暂无相关市场数据。经查询,不同剂型的复脉定颗粒已获得生产批文的企业(3家,重庆市药研院制药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济仁药业有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其中2家为非上市公司,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而属于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厂家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也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此外,经公司查询,国外市场尚无复脉定胶囊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2)清脑降压颗粒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清脑降压颗粒属于全国独家剂型,暂无相关市场数据。经公司查询,清脑降压片剂(61家)与胶囊剂型(2家)已获得生产批文的企业,大部分生产厂家属于非上市公司,其网站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而属于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厂家也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经查询,国外市场尚无清脑降压颗粒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4、药品销售情况

		2019年1-3月	2018年	2017年
复脉定胶囊	销售数量(盒)	102,900	135,660	36,100
	销售金额(元)	929,074.16	1,431,103.12	294,085.40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0.39%	0.14%	0.04%
清脑降压颗粒	销售数量(盒)	-	-	450
	销售金额(元)	-	-	3,589.75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	0.0005%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大宋制药现持有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鼓楼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200760210625 9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开封大宋制药有限公司
住所	开封市金明工业园区民发路9号
法定代表人	宫彦民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19日
经营期限	2024年01月18日
经营范围	硬胶囊剂生产;生物医药领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股东情况	河南瑞华和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万元,持股比例100%),河南瑞华和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师新伟控股。

2016年9月,河南瑞华和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收购大宋制药。目前,大宋制药主要经营硬胶囊剂生产——肾宁散胶囊,近三年肾宁散胶囊销售范围遍布全国各省市地区,平均销量70,000盒。

2、主要财务数据(2017年、2018年数据已经审计,2019年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年度 | 2017年12月31日 | 2018年12月31日 |